

证券代码：002329

证券简称：皇氏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7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5月17日，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书面方式于2024年5月14日发出。应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石爱萍女士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部分1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退休或其原任职的子公司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已不具备激励资格，监事会同意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5,735,000股予以回购注销。

根据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因公司层面第一个解除限售期（2023年度）考核目标未达成，监事会同意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本期不可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10,269,720 股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以 3.98 元/股的价格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总计 16,004,72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登载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登载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八日